



副本



检测报告

明睿环检2307026R03号



2307026

项目名称: 废水、废气半年检测

委托单位: 山东辰龙药业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3年07月15日

山东明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检测报告只对本委托项目负责。
2. 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、标准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3. 检测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报告中有涂改、增删或无检验检测专用章者无效。
5. 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6. 检测报告包括封面、正文、说明，并盖有本公司 CMA 标识（编号 191512110929）、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7. 对检测报告有异议者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对于送样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；由我公司采集的样品，仅对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工况条件下采集的样品检测数据负责。
9. 检验后的样品如无异议十五日内由送检单位领回；逾期不领，按我公司样品管理规定处理。
10. 本报告分为正、副本，正本交客户，副本连同原始记录一并存档。

地址：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鸿顺大厦二层

电话：0537-2200555

传真：0537-2200555

邮政编码：272000

E-mail: sdmrhjjc@163.com

检测报告

一、检测项目基本信息

表 1-1 检测项目基本信息表

项目单位	山东辰龙药业有限公司		联系人	吴胜男
项目地址	山东省济宁市鱼台县张黄工业园		联系电话	13145370678
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		样品来源	现场采样
采样人员	陈慧猛、曹天宇、刘康路、梁文杰、曹瑞栋		采样日期	2023.07.07-2023.07.08
分析人员	孙永勋、司玉杰		分析日期	2023.07.07-2023.07.12
检测内容	废水	总有机碳		
	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、颗粒物		
样品描述	废水	无色无味透明液体，包装完好，标识清晰。		
	有组织废气	采样头、滤筒、采气袋完好，无破损，标识清晰。		
检测结论	仅提供检测数据，不作结论。			
备注	无			

编制:

李妍

审核:

李妍

批准:



签发日期:

2023.7.15

二、检测结果

表 2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采样频次	检测浓度 (mg/m ³)	标干流量 (Nm ³ /h)	排放速率 (kg/h)
2023.07.07	501 车间 DA003 排气筒进口	非甲烷总烃	第 1 次	64.3	21003	1.35
			第 2 次	50.9	20968	1.07
			第 3 次	53.3	20954	1.12
		颗粒物	第 1 次	68.4	21003	1.44
			第 2 次	67.5	20968	1.42
			第 3 次	59.2	20954	1.24
2023.07.08	502 车间 DA005 排气筒 2#进口	非甲烷总烃	第 1 次	57.7	7774	0.449
			第 2 次	64.9	7609	0.494
			第 3 次	44.8	7425	0.333
		颗粒物	第 1 次	57.4	7774	0.446
			第 2 次	46.1	7609	0.351
			第 3 次	54.3	7425	0.403
2023.07.07	RTO 排气筒 DA007 排气筒进口	颗粒物	第 1 次	2.3	15785	0.036
			第 2 次	1.9	15744	0.030
			第 3 次	2.1	16225	0.034
2023.07.07	污水站 DA002 排气筒进口	非甲烷总烃	第 1 次	82.9	7460	0.618
			第 2 次	88.2	7652	0.675
			第 3 次	109	7539	0.822

本页以下空白

表 2-2 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检测结果	平均检测结果
2023.07.08	501 车间 1#循环水进口	总有机碳 (mg/L)	第 1 次	26.7	30.1
			第 2 次	32.5	
			第 3 次	31.0	
	501 车间 1#循环水出口	总有机碳 (mg/L)	第 1 次	27.5	30.7
			第 2 次	32.7	
			第 3 次	32.0	
	501 车间 2#循环水进口	总有机碳 (mg/L)	第 1 次	32.8	31.7
			第 2 次	32.5	
			第 3 次	29.9	
	501 车间 2#循环水出口	总有机碳 (mg/L)	第 1 次	32.8	32.6
			第 2 次	32.5	
			第 3 次	32.5	
502 车间 循环水进口	总有机碳 (mg/L)	第 1 次	1.3	1.4	
		第 2 次	1.7		
		第 3 次	1.4		
502 车间 循环水出口	总有机碳 (mg/L)	第 1 次	1.4	1.5	
		第 2 次	1.7		
		第 3 次	1.3		

说明：总有机碳分包给中科智云环保科技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CMA 号：191512110098），分包报告编号 ZK23D02703。

三、仪器设备基本信息

表 3-1 仪器设备基本信息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	计量有效期至
大流量低浓度烟尘/气测试仪（18 款）	崂应 3012H-D 型	CY082	2024.02.15
真空采样箱	HP-3001	CY087	/
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	崂应 1062B 型	CY078	2024.02.14
真空采样箱	/	CY063	/
大流量低浓度烟尘/气测试仪	崂应 3012H-D 型	CY059	2024.04.13
真空采样箱	/	CY064	/
气相色谱仪（双 FID）	GC9790II	EQ006	2024.04.24
恒温恒湿称重系统	HW-7700	EQ011	2024.04.13
分析天平（0.01mg）	ME55/02	EQ012	2024.04.13

四、方法来源

表 4-1 有组织废气方法来源

检测参数	方法标准编号	方法标准名称	检出限
非甲烷总烃	HJ 38-2017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0.07mg/m ³ (以碳计)
颗粒物	HJ 836-2017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1.0mg/m ³
颗粒物	GB/T 16157-1996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(及修改单)	1.0mg/m ³

表 4-2 废水方法来源

检测参数	方法标准编号	方法标准名称	检出限
总有机碳	HJ 501-2009	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	0.1mg/L

*****报告内容结束*****